

证券代码：601990

证券简称：南京证券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3 号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工作调整，徐晓云女士不再担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证券事务代表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聘任任良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。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任良飞先生，1981 年 12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，具有法律职业资格，经济师。2008 年 5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，先后任合规管理部高级经理、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。加入本公司前曾先后任职于德中工商技术咨询服务（太仓）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律事务部、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。

任良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 5% 以上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任良飞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具备履职所需具备的任职条件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联系电话：025-58519900

传真号码：025-83367377

电子邮箱：lfren@njzq.com.cn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 389 号（210019）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 月 22 日